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函

地址：10851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9樓
聯絡人：徐語農
電話：(02)2555-3000#2791
Email：A4956@tpech.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30日
發文字號：北市醫藥字第109327761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計畫書一份（XDAA10932776100-0-0.pdf）

裝

主旨：為推廣「毒品危害及藥物濫用防制」正確觀念，敬邀教育部(局)共同辦理反毒競賽活動，請鑒查。

說明：

一、依109年臺北市政府衛生局B級公衛計畫「毒品危害暨藥物濫用防制宣導計畫」辦理。

訂

二、為推廣「毒品危害及藥物濫用防制」正確觀念，敬邀大部(局)共同辦理「為你寫詩・為你反毒」活動，以加強民眾反毒及藥物濫用防制觀念。

三、競賽將分為青少年組(國中、高中職)及成人組(大專生及社會人士)兩組別，於109年4月開啟線上報名方式參賽，透過參賽者巧妙運用現代詩字句，宣傳拒絕毒品危害暨藥物濫用防制教育，增進民眾正確防制觀念的提升(活動計劃書如附件)。

線

正本：教育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03/30 13:36:48

1090048108 收文日期:109/03/30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為你寫詩・為你反毒」
現代詩徵文比賽活動辦法

一、前言

毒品常透過各種形式和多樣化的偽裝方式，讓人無法輕易辨識，更容易流入社會，甚至入侵校園，不但對民眾健康造成影響，更可能引起犯罪等社會治安問題。本院希望藉由舉辦「為你寫詩・為你反毒」現代詩徵文比賽，廣泛傳達拒絕毒品的觀念，並以「毒品防制」為主題，以平易近人的現代詩，宣揚毒品防制之精神，並使全民更加瞭解毒品危害之嚴重性，警惕愛護自己的身體！

二、活動時程

(一) 徵件時間：109年04月01日(三) 至 109年05月29日(五) 24:00為止。
(二) 網路票選：109年04月08日(三) 至 109年06月05日(五) 24:00為止。
(三) 初審時間：109年06月01日(一) 至 109年06月05日(五)。
(四) 評審評選：109年06月08日(一) 至 109年06月16日(二)。
(五) 得獎公告：109年06月24日(三)於臺北市立聯合醫院網站及粉絲團公告。

三、參賽組別

(一) 青少年組(國中、高中職)
(二) 成人組(大專生及社會人士)

四、撰寫方式

(一)請以「毒品防制」為主題撰寫現代詩，題目自訂，中文寫作，版面直式橫書（由左至右，由上至下方式），內容含空白限35行內(不含標題)，並用70字內說明創作理念。
(二)每人限投稿一篇，作品一旦送出不接受任何形式修改。
(三)請將現代詩題目填寫於符號《》內並置於首行，字體統一為標楷體，12級字，顏色黑色，行高1.0，全形標點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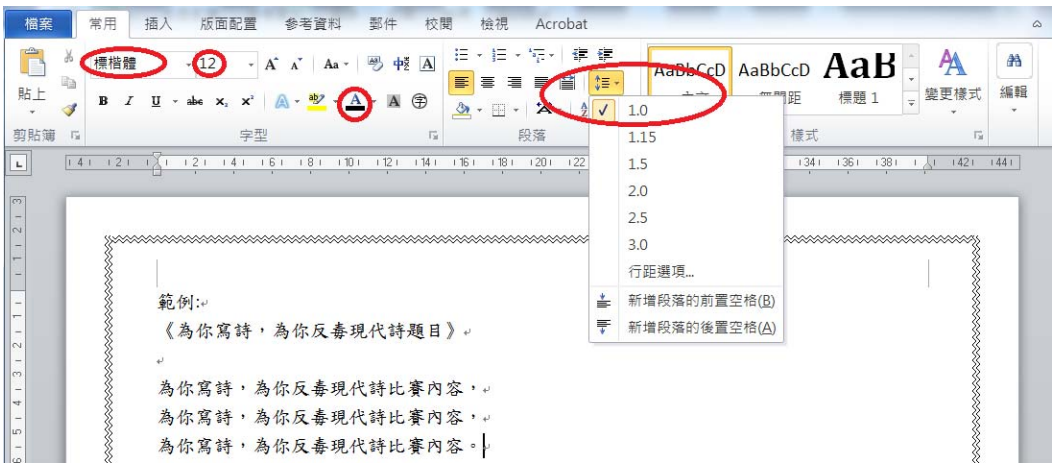

五、報名方式

(一)一律採用線上報名投稿方式，恕不接受郵寄資料。

(二)請依報名網址填寫參賽基本資料及上傳投稿內容，

線上報名網址：http://bit.ly/2HOb7Zp 。

(三)主辦單位將以電子郵寄方式通知報名成功；若報名完成3日內未收到電子郵件通知，請與主辦單位聯絡。

六、參賽作品說明

(一) 參賽作品一律繳交Microsoft word檔格式（請參考活動附件下載）。

(二) 為評選公平起見，作品上請勿署名。

(三) 本次參賽恕不提供參賽證明，僅以電子郵寄通知報名成功。

(四) 得獎之作品需繳交得獎作品之word檔格式及著作權轉讓同意書。

七、競賽獎項(各組)

獎金為等值商品禮卷，總金額共35,000元，分別獎項如下：

(一)成人組

第一名 壹名 NT 10,000元
第二名 壹名 NT 6,000元
第三名 壹名 NT 3,000元
佳作 壹名 NT 2,000元
網路人氣獎 壹名 NT 500元

(二)青少年組

第一名 壹名 NT 6,000元
第二名 壹名 NT 4,000元
第三名 壹名 NT 2,000元
佳作 壹名 NT 1,000元
網路人氣獎 壹名 NT 500元

八、評選方式

(一)評審委員評選佔80%，網路票選佔20%。

(二)網路人氣獎計票方式：於 109 年 03 月 30 日起至 Facebook 粉絲團專頁「心健康 享健康」按讚，並搜尋參賽作品按讚，即算一票；統計各組最高票者，即獲網路人氣獎。網路作品上傳需要 5-7 個工作天，完成審定符合活動辦法者，則上傳作品至網路票選網站。「心健康 享健康」粉絲團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tpechPharmacy/

(三)評審評選標準：

1. 寫作內容：40%，作品內容是否流暢且契合「毒品防制」之主題。
2. 寫作技巧：30%，作品內容所採用之詞語修辭與其表達效果。
3. 創意性：30%，作品內容創新程度、豐富度及宣揚主題之精神。

九、參賽注意事項

(一)完成報名即視為保證所有填寫、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資料不實、資料不完整、資料不正確及所留資料無法聯絡本人之情事等，將被取消入選或得獎資格。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將僅於本次活動中使用。除了參賽者獲獎公佈名單之用，主辦單位不會將個人資料揭露於網站或用於其他用途。

(二)參賽作品不論入選與否，一律不提供退件服務，請參賽者自行備份。

(三)參賽作品，必須為尚未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之新作，且無抄襲、仿冒、臨摹他人情事者。主辦單位如發現參賽者有違反著作權法或其他法律相關規定、本大賽活動辦法所列之規定，得取消其資格；若為得獎作品，則追回已頒發之獎狀與獎金，並公告之。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應負完全之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四)參賽作品若涉及或影射腥、羶、色情、暴力或影響社會善良風俗等內容，或惡意造成主辦單位包含但不限於形象、聲譽等有價或無價之損失，主辦單位皆有權不另行通知參賽者，即針對該作品進行下架並取消參賽資格，若造成主辦單位受有損害者應負賠償之責任。

(五)主辦單位有權於報名階段，先行將未符活動辦法規定（妨礙善良風俗等）之作品篩選，未符合作品將無法進行評選。

(六)所有參賽之作品，主辦單位得用於任何本活動之宣傳活動、文宣、報導上使用。

(七)實際得獎名額由評審視參賽者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從缺」或「增減名額」辦理。

(八)得獎獎金皆以等值百貨禮卷發放。得獎人需出具著作同意書，同意將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無償轉讓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並同意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有權就得獎作品修改或與其他作品併合修改及使用。

(九)每組參賽者限以一獎為限，網路人氣獎另計。凡經評審得獎確定之作品，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

(十)主辦單位因故取消某參賽者之得獎資格後，有權決定是否予以遞補，所有參賽者皆不得異議。

(十一)　依活動辦法或主辦單位之通知或規定，若得獎人未於指定時間提供領獎資訊，主辦單位得有權取消得獎資格。

(十二)　凡報名參加徵選者，均視為已充分瞭解上述各條款所載主辦單位所擁有之權益及義務，且願意完全遵守本辦法所述之各項規定。若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刪修之權利，若有任何更動，皆以活動網站公告為準，不另行通知。

十、聯絡窗口：臺北市立聯合醫院藥劑部 徐小姐 ✉ A4956@tpech.gov.tw

十一、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十二、主協辦單位

(一)主辦：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二)協辦：教育部、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昆明防治中心

十三、活動格式下載：參賽格式下載網址：http://bit.ly/3aMQNDQ　點我下載

十四、相關活動網址：線上報名網址：http://bit.ly/2HOb7Zp

「心健康 享健康」粉絲團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tpechPharmacy/

報名 QR code